

校園霸凌事件之實證個案研究— 以桃園某國小中、高年級導師視角為例

王伯頌¹、劉育偉²

銘傳大學犯罪防治學系副教授、國防大學法律研究所兼任助理教授

摘 要

本文研究目的係探討兒少時期在校學生遭受霸凌的經歷，透過導師處理過程的視角，瞭解他們在面對霸凌事件的心路歷程及調適改變。藉由質性研究的深度訪談法，分析桃園市某國小之霸凌事件個案，了解個案之霸凌背景及形成原因。

研究發現如下：一、個案之霸凌行為並非只有單純的肢體或言語霸凌，關係霸凌尤為甚者，提出依照霸凌行為的特色及影響因素；二、對個案學生有警惕效果，並提早預防其進入國民中學後再出現霸凌現象；三、提升學校監控力，避免其他霸凌事件發生；四、霸凌者及受凌者的家庭背景中都有許多問題，導致其有不正常的偏差行為，因此需要社會、學校、家長、教師各方面的全力的配合；五、親情會避免霸凌受害者傾向極端的想法；六、個案關係到旁觀者效應，當霸凌者向受凌者要求物品時，身邊有許多旁觀者，這些旁觀者對霸凌行為默默不語，因此個案研究發現這些問題，提出建議學校層級推動霸凌防治措施的建議。

關鍵詞：霸凌、危險因子、旁觀者效應、導師、校園。

¹銘傳大學犯罪防治學系副教授、臺灣青少年犯罪防治研究學會監事。本文感謝研究團隊成員：林昇慧、游宸慈、蕭賢名、廖玄民、張雅詒共同完成，特此致謝。

²國防大學法律研究所兼任助理教授，曾任國立中正大學犯罪研究中心副研究員。本文感謝2位匿名審查委員之不吝指正並提供寶貴意見，敬表謝忱。

壹、緒論

一、研究背景與動機

學校，是除了家庭之外第一個接觸且接觸最深最久的場所，而從 2014 年開始實施 12 年國民教育，我國憲法又保障人民的受教權，所以少年接受教育是義務也是權利，因此要十分的重視學生的教學環境，但近年來大大小小的校園霸凌慢慢地被揭發出來，所以社會逐漸關注了校園霸凌這部分的問題。即便從 2014 年開始兒童福利聯盟基金會一直倡導校園霸凌的防治，但在臺灣快速的社會變遷、網路資源的普及、家庭結構的改變及社會出現的種種亂象等等，使得學童的價值觀受到各種不同資訊的影響而有扭曲的現象，而全球報導顯示臺灣在校園霸凌這塊屬於中等嚴重的等級，比起很多國家來的嚴重許多，成為目前學校最大的教育問題之一。根據兒童福利聯盟於 2010 年 6 月抽樣臺北、臺中、高雄、桃園等四地的中小學，針對國小四、五年級，以及國中一、二年級的學童，進行問卷調查，結果發現，校園中、顯現有 66.9% 的學童知道霸凌現象的存在，有 63.4% 的學童有被欺負過的親身經驗，其中言語霸凌居多，而受到肢體、排擠霸凌的同學佔有 36.6%，覺得學校不安全的比例有 58.2%，顯見國小學童生活中遭受霸凌的現象十分普遍(兒童福利聯盟文教基金會 2010)。

二、研究目的

近年來霸凌事件頻繁出現在各大報章雜誌或是新聞等媒體上面，霸凌受害者在霸凌事件中經常處於權力不均等的地位，無法主動求援，這些是大眾幾乎忽略的生活中的校事件，小孩子在學校會因為種族、生活習慣、講話方式等等不同的地方而以開玩笑的口吻來惡作劇，最後演變成為校園暴力、打架、圍毆甚至性侵等案件，在大團體中為了立足在團體的地位進而做出的偏差行為，不僅會讓受害者一輩子都有霸凌的陰影在，而且加害者也逃不了受法律上刑罰的罪刑，雙方都會付出很大的代價。

本研究主要目的在了解桃園某國小中、高年級學生校園霸凌行為現況與分布情形，並以背景變項與影響校園霸凌行為因素，包括個人行為、校園生活、交友休閒、家庭互動，來探討桃園市被研究之國小中、高年級學生不同程度的校園霸凌行為。研究目的分別敘述如下：

- 一、了解桃園市被研究之國小校園霸凌事件之事發過程與成因。
- 二、桃園市該國小中高級學生之校園霸凌行為是否因家庭背景變項的不同而有所差異。
- 三、探討家庭功能與學校團體生活適應對國小中、高年級學生有無直接關係。
- 四、探討國小中、高年級學生尋求同儕認同之方式，與如何形成同儕關係。
- 五、探討國小中、高年級的同儕關係對霸凌行為的預測情形。

貳、文獻回顧

本研究針對研究主旨之相關文獻以 3 方面加以整理探討：1. 探討校園霸凌行為的基本概念；2. 探討霸凌受害者的創傷反應；3. 對校園霸凌成因與防制策略加以探討。

一、校園霸凌行為的基本概念

(一) 霸凌的意義

霸凌是一個或一群較強勢的人，在心理上或肢體上，反覆地壓迫那些比自己弱勢的人(林玫君、歐怡雯，2007)。吳銘祥(2007)指出，霸凌是指孩子們之間權力不平等的欺凌與壓迫，也就是惡意欺負的情形。恃強欺弱不應是孩子成長的一部分，霸凌行為更不該被父母容忍，唯有及時處理，才能阻止悲劇再度發生。

有些霸凌受害者身體外觀具有易辨識的特徵，例如：身材瘦弱、個子矮小(Voss & Mulligan, 2000; Olweus, 1994)。依據兒童福利聯盟文教基金會於 2004 年 11 月所發表之國小兒童校園霸凌現象調查報告中指出，霸凌(bully)通常指蓄意且具傷害性的行為，是通常會持續重複出

現在固定孩子之間的一種欺凌現象（Mark Cleary,1998）。

Furlong Michael（2000）亦於The School in School Violence一書中指出，「霸凌」是長期存在校園的現象，專指孩子們之間惡意欺負的情形。霸凌和威脅可以是肢體上的：如被打、踢、捏等；口語上的：如取綽號、嘲笑或詆毀；心理上的：如姿態、威脅、被跟蹤；社交上的：如刻意疏離、散佈謠言；或性方面的，如身體、口語或非口語的性行為（林玫君、歐怡雯，2007）。

兒福聯盟將bully翻譯作「霸凌」，並引用挪威長期研究此一議題的學者Olweus(1994)的定義，「霸凌」專指一個學生長時間、重複地被暴露在一個或多個學生的負面行動中，並進行欺負、騷擾，或被鎖定成為出氣筒的情形，即為霸凌，且按照欺凌手段、方式的不同，大致可區分為關係霸凌、言語霸凌、肢體霸凌、性霸凌、反擊型霸凌、網路霸凌六大類。另依照霸凌對象的不同，可分為霸凌兒童、受凌兒童、旁觀者三類。

（二）霸凌事件中霸凌者、受凌者及旁觀者的組成及特性

1、霸凌者

在班級中會成為霸凌者的學生，通常是為了受到師長或同儕之間的注意及肯定，並且以自我為中心又缺乏同理心，難以體會別人的需求。霸凌者在強悍的背後，其實有著極度的不安全感，在其成長環境中，長期缺乏成人的關心與諒解，甚至曾經被同儕欺負或排擠，為了掩飾這份無能感，霸凌者可能會想要掌控同學得到擁護的感覺，藉由在班上的影響力與控制感，來強調自己的被需要與自我價值。

2.受霸凌者

受霸凌者通常容易受到較多的同情與關心，弱勢的一方的確受到相當的心理傷害，但在輔導受霸凌者的過程中，時常發現其自覺和省思較弱，無法意識自己的問題，缺乏適當的人際互動技巧，導致不管在哪個環境或求學階段，老是成為被討厭而排擠的對象。當然有些情況是「差異」所造成的，例如較具陰柔特質的男生、種族不同、裝扮異同、資源班學生等等，這些與班上主流同儕文化有「差異」時，對受霸凌者的刻恆印象與偏見，就會招致關係霸凌的問題。

3.旁觀霸凌者

實證研究指出，旁觀的學生提到被排擠的人是應該的，因為可憐之人必有可恨之處，受霸凌者都不會改正被忍受已久的不合群習慣，這些(排擠)行為，就是要讓他知道他哪裡錯了或是「我們在伸張正義，要讓他(受霸凌者)知道自己有多噁心」。往往旁觀者會因為扭曲的正義觀而默許或協助隱藏霸凌事件的發生，而有些則由於從眾趨力，覺得大家都這樣做，所以可能會加入或是不干涉，因此沒有太多深層的感受，其他學生則會害怕因協助受霸凌者而被貼上「異類」的標籤，故為了取得認同而容忍霸凌行為。旁觀者在團體中占大多數，每個人心中各有自己對於關係霸凌的看法，若有正確正義觀的孩子成為班上的主流，則霸凌者將喪失舞台，會降低氣焰並較有自制力。

（三）霸凌事件對霸凌者、受凌者及旁觀者所造成的影響

校園霸凌行為對霸凌者、受霸凌者與旁觀者的身心各方面都會造成重大且深遠的負面影響。下列表格列出霸凌事件中三者所受到的影響：

表1 霸凌事件對霸凌者、受凌者及旁觀者所造成的影響彙整表

霸凌者	兒童時期的霸凌行為與成年犯罪行為有高度相關，霸凌者經常以暴力來解決問題，導致其社交人際能力不佳，可能為了尋求歸屬感而加入幫派，因此，未來他們產生犯罪行為的機率較高，往往成為社會的邊緣人甚至是罪犯，嚴重影響社會治安。
受凌者	受霸凌者通常具有：體型瘦弱、有特殊外表、功課不好、身上有異味、自尊心低，人緣不佳等特徵，而成為同儕霸凌的對象。他們的自信心與情緒受到傷害，進而影響到學習，造成學業退步，嚴重的話，還會造成逃學、輟學或自殘等行為。
旁觀者	霸凌事件會讓旁觀者產生如同親身經歷般的身心理感受，獲得的認知就是「力量遠勝公平性」，可能造成受凌者對社會的冷漠與無情，甚或模仿暴力行為。另一方面也可能因其無法適時伸出援手，而產生罪惡感。旁觀者目睹霸凌事件內心會產生害怕與焦慮感，擔心自己會不會成為下一位受害者，而在充滿暴力的環境下成長的學童，則可能學會以暴力攻擊的方式來解決問題。

資料來源：吳清山、林天祐，2005；吳若女，2005。

二、霸凌受害者的創傷反應

(一)霸凌受害者的創傷反應

學童在學校裡除了學習之外，若遭到霸凌，生活中一定會出現很多的跡象可以察覺，父母、師長則可留心觀察，研究者依照身體、情緒、心裡、社會性行為整理出相關的創傷反應如下：

1.身體層面

當學童身體開始出現割傷、瘀青等傷痕，就有可能是是在學校遭受到霸凌的傷害，而遭霸凌的學童也容易因為高度緊張讓自己的健康出現狀況，其中也有學童可能是想藉裝病而不想上學，因此若學童的健康經常出現問題，則有可能是遭到霸凌的創傷反應。林萬億(2011)指出霸凌受害者遭霸凌後身上容易出現無法解釋的傷痕、各種病痛，抱怨頭痛、肚子痛、或是其他身體不舒服。Forero et al.(1999)在115所學校3,918名小學生(平均11.8歲)當中進行中小學生欺凌行為和身心健康狀況的研究中指出有被霸凌經驗的學童會經常頭痛和腹痛。

2.情緒層面

如果學童本來是活潑的，但卻變成害羞膽怯，或者情緒不穩定，會突然大發怒氣，或是個性變得侵略性，或有不合理行徑，喜歡待在自己小世界裡，這都可能是情緒波動的徵兆。林萬億(2011)報告中指出霸凌受害者會出現改變(突然改變行為模式)、情緒(出現情緒低落、哀傷、恐懼、痛苦、壓抑)、焦慮(出現焦慮、不安)、空間(對某些地方感到恐懼)。Olweus & Limber (1999)指出被霸凌的學童情緒上會出現憂鬱、不快樂、迷惑、容易焦慮、不安全感。Craig(1998)在調查546名國中及高中學童其欺凌受害、抑鬱、焦慮之間的關係中指出，學童在遭到欺凌行為時情緒上有可能產生抑鬱與焦慮的狀態。Forero et al.(1999)在115所學校3,918名小學生(平均11.8歲)當中進行中小學生欺凌行為和身心健康狀況的研究中指出有被霸凌經驗的學童心裡上會產生焦慮和不安全感。

3.心理層面

霸凌受害者心理層面也容易出現問題，包括自尊心、自信心容易被蠶食，而這種無形的壓力通常也容易造成睡眠的問題，更甚者恐產生輕生的意念。林萬億(2011)的報告中指出霸凌受害者的創傷反應包括對自己的外表、成就、表現失去信心、睡眠障礙、惡夢、驚嚇。Olweus & Limber (1999)指出被霸凌的學童出現低自尊、他們認為自己不聰明、害羞及沒有吸引力。Forero et al.(1999)在115所學校3,918名小學生(平均11.8歲)當中進行中小學生欺凌行為和身心健康狀況的研究中指出有被霸凌經驗的學童心裡上會產生低自尊和自我價值低落、生理方面則會有睡眠困難、遺尿問題。Cleary(2000)針對高中學生調查自殺和暴力行為之間關係的研究中指出，青少年受害與自殺具有關連性，而其中女生比男生更容易產生自殺行為。

4. 社會性層面

如果學童就學期間的東西莫名不見、經常向父母金援、身邊的朋友驟減、上學時間一到就開

始藉故拖延、不肯搭校車，或對原本熱中的活動失去興趣，這都可能是遭霸凌的創傷反應。林萬億(2011)在報告中指出霸凌受害者會出現零用錢突然不夠用、經常說東西掉了的跡象，孤獨、很少有朋友願意跟也一起、懼學、中輟現象、拒學、出現不尋常的遲到現象、病痛(抱怨頭痛、肚子痛、或是其他身體不舒服)、對某些地方感到恐懼、成績突然低落、突然對校園活動沒有興趣。Olweus & Limber (1999)指出被霸凌的學童會出現拒絕上學的現象、在學習表現上無法專注。

(二)霸凌受害者的創傷延續

在校園被霸凌的學童在畢業之後，仍會有很長一段時間持續被霸凌經驗所影響，成年人其有霸凌被害經驗比沒有霸凌被害經驗較容易感覺沮喪與低自尊(Olweus, 1993)。Tritt & Duncan(1997)的研究亦指出童年時期的霸凌被害經驗與成年後的低自尊呈正相關。Hugh-Jones & Smith(1999)也說明受到霸凌的學童到成年時有可能有人際關係的社交障礙。雖也有學者研究指出，創傷後的壓力徵狀與霸凌的被害經驗無絕對相關，但是有霸凌被害經驗的成年人對被霸凌的記憶仍非常深刻(Houbre et al., 2006)。綜合以上學者的研究得知，霸凌行為中的霸凌受害者不單只是短期在身體、心理、學業學習及人際關係都產生影響，甚至持續長期影響至其成年，嚴重者甚或有創傷後壓力症候群(PTSD)，更甚者因承受不住而或自殺。根據兒童福利聯盟文教基金會(2011)的報告指出，澳洲的學者研究證實：被霸凌與發展自殺念頭具有關聯性，並且在挪威、日本、美國等各國都陸續傳出長期受凌學童自殺事件。在在都顯示霸凌的創傷反應確實會長久的影響霸凌受害者的一生。

而其中創傷後壓力症候群，又稱為創傷後壓力心理障礙或創傷後壓力反應(post-traumatic stress reaction)，係指人在遭遇或對抗重大壓力後，其心理狀態產生失調的後遺症，並非病患心理狀態原來就有問題。創傷後壓力反應主要包括失眠、惡夢、性格大變、情感疏離或麻木、逃避會引發創傷回憶的事物、過度警覺、失憶和易受驚嚇等，可能造成PTSD的經驗包括：孩童時期遭受校園霸凌或身體、心理上的性虐待；經歷性侵害、戰爭、鬥毆或暴力攻擊；目睹親人的突然死亡；經歷嚴重的人為災難或自然災難，如嚴重車禍、地震或海嘯等(張春梅、李冠群，2011)。由此可知創傷反應不僅僅是一時的情緒而已，嚴重者將使霸凌受害者終其一生都在此陰影中甚或自殺，若於霸凌事件發生時沒有即時介入，很可能就會抹煞了該學童的一生，不可不慎。

(三)發現霸凌行為中創傷反應的重要

根據教育部的校園事件統計報告中校園霸凌數據資料顯示，2010年校園霸凌事件總計288件、2011年及2012年的校園霸凌事件均為零，而依據2004年兒童福利聯盟所公布之「國小兒童校園霸凌調查現象報告」中指出在臺灣約有六成左右的國小學童曾經被霸凌過，平均每兩個孩子就有一人有被霸凌的經驗；其中，約一成左右的孩子經常、甚至每天都會被同學欺負，至2014年兒童福利聯盟更依「2014年臺灣校園霸凌狀況調查報告」推估2014年至少有4萬名以上的兒少深受霸凌事件的傷害。事實上我們周遭明明有那麼多人遭受霸凌，何以通報資料偏低甚至為零，楊大和(1995)指出一般人對於暴行的正常反應，是將它們從意識中驅離，某些破壞規範的事是如此地可怕，以致於無法大聲說出來，這正是「無法言宣」(unspeakable)一詞的意義，雖然否認暴行的慾望很強烈，但認為「否認無用」的想法也一樣強烈，因此，記憶與訴說可怕事件的真相，對於秩序的重建和受害的復原都很重要，不管如何，秘密常常多過實話，創傷事件往往也不是說出來的，而是任症狀出現時才得以浮現。由上可知無法言宣其實是出自於保護性的心理機轉，也由於霸凌受害者常常可能處於無法言宣的狀態，而又無法擺脫其陰影，所以瞭解霸凌行為可能出現的創傷反應，才能有機會協助其復原，也正由於霸凌受害者會有這些的創傷反應，才顯得復原力的重要性，畢竟許多霸凌事件常常都是異常狀況浮現，父母師長才會得知，也正因為如此，所以現在應該協助他們培養接受的勇氣，從早期的經驗中培養個人正向的適應能力。

由上述的說明可以知道，由於霸凌事件對霸凌受害者所帶來的創傷反應，可能從身體受

傷、成績低落，嚴重可能導致創傷後壓力症候群，甚至自殺，在種種的症狀出現之後，我們並非只是單純的消弭霸凌事件即可，更須要在創傷與復原間去著墨，讓受害者學習到每一次經歷的生活經驗皆有其意義，如何在各種的生活經驗中學習，讓自己更茁壯，所謂跌倒的孩子走得更穩，如何藉由復原力的觀點去思考，在孩子受挫、受壓之後，能夠回復到原來的樣態，如何在被霸凌之後重建公眾與私人世界、個人與社會、男生與女生的連繫。每個人都會經歷生活上的挫敗與困頓，如何建立內在的能量，坦然處理挫折及壓力，是一門重要的學問（張晏漂，2015）。

三、校園霸凌成因與防制策略之探討

從「校園霸凌危機因素理論」分析霸凌成因，Olwe(1984)認為可能影響霸凌行為的因素，包括個人氣質、主要養育人的教養態度、遺傳、同儕團體影響、以及大眾傳播媒體的影響（張信務，2007：31-35）；而邱靖惠、蕭慧琳（2009：6）整理各項危機理論及參考Barton（2006）的觀點，亦將其分為個人、家庭及學校三面向之危機因素。茲分別說明如下：

（一）家庭危機因素

研究發現父母管教方式、親子關係、家庭衝突、直（間）接暴力受創經驗、手足關係與霸凌行為有顯著相關。施暴導致高衝突家庭環境的父母成了孩子攻擊行為的模仿對象，導致孩子成為同儕間霸凌者的機率升高；此外，慣用情感威脅、無視子女感受及抽離親情的家長，易使孩子涉入關係霸凌(Macoby & Martin, 1983)。

（二）學校危機因素

根據Devoe 及Kaffenberger(2005)的研究指出，對學生正向支持的老師，可降低學生的霸凌行為。溫馨接納學生的校園氣氛，其師生關係良好，同儕彼此尊重，有助於孩子間良好人際關係的建立。「校園連結」係指學生對學校生活的滿意程度及校園的社會氛圍(social climate)，發生頻繁的校園霸凌將破壞校園連結，製造學生的不安，對學校生活的滿意度也跟著下降。此外，O'moor, Kirkham, 及Smith(1997)發現班級、學校規模與霸凌發生率有顯著相關，小班、小校的學校較少出現霸凌行為，不過，有些研究卻不認為如此，反認為二者與校園霸凌無關（Olwe, 1993；Whitney & Smith, 1993）。

（三）個人危機因素

研究指出霸凌行為與個人氣質、社會認知技巧、沮喪—攻擊連結、社會支持與否及是否有吸菸、喝酒等偏差行為的特質有關。易怒、適應力差的孩子較易出現霸凌行為；缺乏同理心及認同暴力行為的孩子，不會顧及他人的感受而容易成為霸凌者。此外，沮喪—攻擊連結理論指出霸凌者欺負同儕的行為，是為紓緩因課業、生活挫折所形成的壓力，而成為行動攻擊者。

綜合上述霸凌危機之分析，讓我們瞭解校園霸凌行為之成因。不論家庭、學校或者媒體都應負起責任，不要讓生活環境充斥暴力，需有效管理危機，減少校園霸凌發生率以進一步預防校園霸凌的發生。因媒體與社會環境充斥暴力，甚至有家暴情形，都會讓孩子因錯誤的模仿而有以暴制暴的行為傾向。

根據研究顯示，現在加害的孩子相當比例過去曾是受害者，而受害的孩子多屬沒有朋友與同儕支持的落單者，就是這種弱勢關係才讓他被選擇為霸凌對象（李宗勳，2011：3）。而且Olwe(1984)認為在一個不佳的學校氣氛中，學生容易產生不良的行為，發生結黨及霸凌的行為。若老師及學校經常以隔離、體罰等負面方式來處罰霸凌者，學生也學會以暴制暴的行為。另外，亦有研究指出學生的學業成績表現、能力分班的教育政策，以及學生對學校的疏離都是形成校園暴行的主因。（鄧煌發，2007：8-29）。身為教育工作者，因注意身教及境教，謹慎處理學生攻擊行為，實施正向管教及營造良好人際互動關係，是不容忽視之課題。

參、研究方法

本研究使用質性研究中的深度訪談法（In-depth Interview）。畢恆達（2008）指出，詮釋者有其視域（Horizon），視域是從一特定的角度所看見的視野，其為有限且開放的，要全然跳脫出自己的立足點以進入他人的視域是不可能的，因為我們存在於自己的處境與視域中。故，研究者並不期待參與者或研究者本身是完全價值中立或不具有任何主觀意識，換言之，此亦突顯深度訪談法為何適合本研究，其目的係為了解桃園市某國小之霸凌個案，透過承辦此個案之導師知悉相關內容，並以此個案學生之家庭背景、霸凌成因與文獻進行比較，期深入解析此個案之成因。Seidman (2006) 指出深度訪談的目的是一種探知的渴望，對於認識與理解他人的生活經驗，以及其對於該經驗賦予的意義有強烈的興趣（李政賢譯，2009）。Silverman (2006) 提及，質性研究者有責任說明自己為何選擇使用該研究方法（田哲榮、司徒懿譯，2010），國內對於孩童霸凌相關研究多為量化研究，較少深入討論孩童凌經驗與歷程的部分，故基於研究主題，欲了解孩童霸凌者之經驗、歷程與需要，由上述學者對訪談的定義可知，質性訪談是適合本研究蒐集資料的方法（潘淑滿，2003）。

訪談過程區分二次，第一次訪問輔導主任知悉個案初步之資訊，第二次訪問該班級班導師，深入了解個案相關人物之外表個性、家庭背景及彼此關係等，樣本隨機抽取4位，在逐字稿的轉化、歸納與整合完成後，將所獲得的概念、歷程等結果對照研究目的、研究提問而撰寫分析，同時亦對照文獻探討中相關研究的結果，以了解研究結果是否符合研究目的，並陳述從研究中得到的資訊與省思。

肆、研究發現

四位樣本，編碼及抽樣角色區分為：A 為被霸凌者，B 為霸凌者，C、D 為與此個案相關之重要人物，研究發現如下。

一、受凌者之背景

A 的家庭背景複雜，家中有三個女兒，A 是最小的妹妹。在 A 出生 11 個月的時候，就被父親抱走，因為父親會對母親家暴，於是 A 的父親離婚，母親便帶著兩個姊姊逃離共同生活圈，兩個姊姊的監護權在母親手中，所以 A 的兩個姊姊從小跟著母親在桃園市。而 A 是跟著父親在新北市生活，從小被孀孀帶大。A 的父親是新北市官員的近親，生活條件不差，與母親相較是優渥許多。

導師說：「她有時候會回到她父親那邊，她父親那邊的親人對她比較溺愛，錢一次都是給她很多，一兩千塊這樣給，就讓她對於錢的觀念沒有那麼好。」(A-0102)

A 的父親這邊的親戚，對於 A 的零用錢出手相當大方，導致 A 對於錢及用錢的想法逐漸偏差，在此種生活環境及用錢觀念下成長，使 A 認為錢是萬能的。

導師說：「我看過被霸凌者以前的輔導資料，她以前完全沒有朋友，她以前的學校的同學家境都比較好常常出國之類的，她同學知道她家裡離婚所以就常常對她炫耀，她就會撒謊她也有出國，被霸凌者是有這種狀況。」(A-0110)

A 原本就讀於新北市某國小，在學校交友方面，A 的人際關係一向不是很好，且受班上同儕影響，產生愛炫耀及比較心態。

導師說：「在此之前的輔導紀錄被霸凌者在原先新北市的學校，交友狀況跟用錢狀況就不是很好了，她母親就是因為怕這兩點會影響她之後的生活，就把她從她父親那邊要回來轉來這邊，希望她換一個環境改變。」(A-0104)

A 的母親在得知 A 的生活環境及行為偏差後，在 A 國小五年級下學期的時候，運用法院的司法強制力的方法，將 A 的監護權奪回，從父親那把 A 帶回身邊並將 A 轉學，到桃園市受研究之國小就讀。

導師說：「她母親也跟我講過一樣的問題，如果女兒願意跟我的話她就比較辛苦，她也跟她講過，然後我覺得小孩聽到這句話的時候，反應在她母女之間的相處不是很融洽，某個程

度上面就是母親講母親的，女兒就做她自己的，這就是個案學生的家庭背景，也蠻複雜的。」(A-0405)

A 從小就受父親家庭的溺愛，過慣了金錢物質不乏的生活，當回到母親身旁，此轉變讓 A 非常不適應。

導師說：「因為她母親工作時間都很晚所以變成其實這小孩的家庭背景非常的不好，爹不疼娘不愛的感覺，她母親對她的教育方式是打罵非常嚴重，因為她兩個姊姊都很乖，可是她就是跟父親那邊的人比較熟，變成說她跟她母親比較沒辦法溝通，她母親就一直用這種教育，所以後來我個人覺得她就用這種方式對她母親有點在報復。」(A-0701)

A 的母親身為單親母親，雖然有份固定薪水的穩定工作，但生活相當辛苦且節省，屬經濟弱勢，工作時間早出晚歸，在對於 A 的親情關心就比較少。A 的零用錢不再是隨手可得，可用的金額也不再是隨心所欲，讓 A 對於回到母親身邊感到反感。A 的母親對兒女的教育甚嚴，讓 A 對母親產生厭惡感，因為 A 從小跟父親那邊的親戚生活，所以跟母親也比較生疏，對於母親說的話不予理會，由於生活不習慣與溝通不良，導致於 A 比較想回到父親身邊。

A 的兩個姊姊與 A 的年齡相差甚多，且兩個姊姊的優異表現讓 A 倍感壓力，加上姊姊們屬於半工半讀，在家陪伴 A 的時間並不多，但其實姊姊們對於 A 相當關心及用心，在霸凌事件發生前後，都花費相當多心力。

導師說：「就沒想到這影響還在，就變成有個陰影在那邊，所以她就想我就用之前的方法用錢買朋友阿」(A-0105)

由於 A 在前國小的相關輔導紀錄非常多，內容包括用錢紀錄、交友狀況等等，所以在 A 轉到受研究國小後，該班導就相當注意 A 的狀況。

導師說：「我印象很深的就是她有些事情，她做事情會先看一下你，她會有這樣一個動作，怕被罵，然後我就瞄了她一眼，她在看我，我在看她，可能或許做什麼事情，她會有一個動作，她會看一下再去做，她這個小動作我有抓到過好幾次，就是看到，不管什麼事情，個性上面他可能比較唯唯諾諾一點。」(A-1901)

A 的外表乾乾淨淨是屬於矮小的，因為母親注重外在要體面。而個性上也比較柔弱，感覺甚麼事情都有點怕怕的，有時給人不在意的感覺。

導師說：「經我們這樣的調查，被霸凌者跟霸凌者她們之間的金錢關係有點複雜，我個人認為這個被霸凌者很需要這三個朋友，所以被霸凌者就用提供金錢來換取其他三個人來陪她」(A-0126)

A 在新學校以同樣方式，用錢買朋友，來與班上同學相處。A 是新來的轉學生，所以跟班上大多數同學都沒那麼熟，但與 B、C、D 是感情相當好的小團體。A 其實是相當需要朋友的，母親與姊姊們的生活重心都不在家庭，而身為從小缺乏同輩小孩陪伴的 A，非常希望能有年齡相仿且了解自己在身邊。

A 是非常需要 B、C、D 這三位朋友的，因為 A 有很強烈的孤獨感，可能因為從小被父親那邊寵壞了，所以 A 認為大家都對她很好，而到了學校生活卻不是如此，使她孤獨感加倍。但她們四個的金錢關係非常複雜，除了發生此案之外，還有許多次是 A 自願甘心用錢來換取她們的陪伴。

由於 A 從小對金錢的使用與觀念之偏差，家庭背景與親人對 A 的教育之不重視，導致 A 的交友方式錯誤，造成此霸凌事件之發生。

二、霸凌者之背景

B 的家庭由父親、母親、一位姊姊及一位妹妹組成，跟受霸凌者的組織雷同。B 是老二，在第一次訪談中得知：「只是霸凌者外表，頭髮的話，會刻意留比較短，像被霸凌者就是留長髮，然後個性上的話就是他比較像男生，就是做什麼事情都很硬，比如說他跟男生在打躲避球，他就要贏男生，比較剛硬一點。」(A-1901)，B 個性比較屬於中性化的女孩，不管在說話

或者肢體動作方面都比較大方些，在學校方面與男生的交流比女生還多，可能就是源自於個性上跟男生比較合拍。在外型方面也沒特別的高大或者瘦弱，跟一般的國小六年級生一樣。由第二次訪談得知：「霸凌者父親很擔心霸凌者之後會失去控制他的控制，所以她就用這個霸凌的事件來教訓霸凌者，因為霸凌者其實是蠻聰明的小孩，她會去鑽漏洞。」(A-0116)「然後他父親有來跟我講過，因為他很擔心他這個二女兒，然後我會覺的說，對啊，你都對他們不好的話難怪..，因為二女兒會有反叛的情緒很強，所以你跟他講，他認為你對，像我跟他講事情，講到他的點，他就會完全聽你的，可是，如果你沒有辦法說服他，他就是甩都不甩你」(A-1208)受訪者有特別強調霸凌者屬於鬼靈精怪類型，常常會鑽父親一些言語上之漏洞，然後反駁父親對他嚴厲的控制，所以造成父親對他的擔心更高，在管教方面就更加嚴格控管霸凌者，因此他們父女的關係並不是很好，此情況也造成霸凌者心理層面對家裡的依附感極低，在外的個性就也在父親耳濡目染的情控下較屬於大姊大的人物，像受訪者就有提到：「那再來是霸凌者的霸凌行為，我覺得可能跟他父親很有關係，可能你們看到她就會知道，他父親的草根性很重，情緒也不太穩，好的時候講話講很順，不好的時候就會講一些威脅的話，我在想我只是來家訪問，你跟我放話也沒有用，我就一直安撫他這件事情是小孩子之間的事，我們大人不要太過於情緒化，就是霸凌者的父親有點像流氓那樣，當我講到警察之類的執法單位，他就會有害怕的感覺，他父親有跟我說我又不是沒被關過，大不了就是我在被去關這樣子而已阿，要錢沒錢大不了就再被去關。」(A-0201)；因此，才會讓受霸凌者想從他身上找到保護的依靠。

B 的父親是更生人，經受訪者得知：「因為這個霸凌者父親有殺人前科，他是被假釋出來的，然後他父親強力的控制他所有的家人，我去他們家家訪過，那陣子去四、五次吧，連我男生去我都會覺得這個父親身上有一種殺氣，就是他很強力的控制」(A-0115)，個性是如果與他合得來就能深交，合不來可能就會口出惡言等，脾氣方面屬於暴躁類型，例如受訪者有提及 B 的父親曾說：「他就說『沒辦法阿，我就是有案底阿，然後他就跟我說他很怕他去工作的時候要繳身分證，要提供甚麼家庭資料。』所以就變成說他只能去打零工」(A-0201)、「大不了就是我在被去關這樣子而已阿」(A-0201)之類的言語，訪談中也有提到霸凌者的家庭應該屬於原住民家庭，但由於並沒有去申報，所以沒有證明。

B 的母親個性較為柔順，第二次受訪有提到：「然而我也跟霸凌者母親談過幾次，但他母親也是一副沒辦法解決的樣子，她也是個弱勢，我對她最印象深刻的是霸凌者母親左手右手大概算一下有二十幾道割腕痕跡，所以霸凌者會有這樣的強制作為，我在想可能是因為她的家庭生活背景有關係。」(A-0117)不敢反抗及提出意見，對於丈夫的行為，就訪談得知母親是得過且過的狀態，也認為自己沒有足夠的影響力能改變現況，是無奈但也接受這家庭。

B 的姊姊與妹妹性格與母親較類似，屬於安靜的女孩，若不去問她發生什麼事情，他都會保持沉默少話。在第一次訪談當中受訪者有提到：「主要是霸凌者他比較有那種物質的慾望，只有父親在工作，所以他對於自己的朋友，沒有錢可以去 7-11 買東西或是要借錢就借的，所以他會有那種想要取得更多，就是物質上的享受會比較強烈這樣子，所以會開始依賴被霸凌人的金錢供應這樣子。」(A-0501)「霸凌者家庭也有金錢壓力，他父親打零工，母親聽妹妹聊好像有找到工作，他們一樣家庭金錢狀況還是沒有很好。」(A-0501)霸凌者在物質上面的慾望較高，可能是因為家中只有父親外出工作，所以收入屬於不怎麼好的庭。

此外還有提到：「學校都有打電話給我們說，他們家裡很有問題，是有關於他父親性騷擾他們家三個女兒，這個問題是很大，所以這個霸凌者在她家對他父親攻擊敵意是很強的一個小孩，他姊姊是比較不說話，因為家裡的關係讓霸凌者有很強的攻擊性，所以他會找其他各種管道去發洩，他比較有攻擊性，然後他妹妹是完全沒有攻擊性，他還在我們學校念五年級，這是最主要的霸凌。」(A-0115)經過此案件還發現一件案外案，就是家庭層面的霸凌，社會局有強調說只要小孩一通電話即可通報社會局，該局會立即採取強制安置等措施，讓小朋友安置在安全的地方，但就受訪者表示母親手上有多處的割腕，基於此原因讓小孩無法放心的

脫逃這個環境，所以一直遲遲的沒有經由此管道脫離父親的控管。

B 的父親對 B 的管教較為嚴厲，因為有家暴的隱性因素存在，在 B 的心中是對父親很不能體諒的，也基於愛母的心情，所以經常得會與自己的父親起衝突，而 B 的個性也有點古靈精怪，常常會找一些父親言語上面的漏洞，來刺激父親種種的行為，因為如此所以父親對他的管教經過這件事情後就變本加厲，例如訪問中提到：「我們覺得她父親有很大的控制欲，比如說他要放學回家他父親會要求他們在 10 分鐘內回到家，以我大人的腳程 10 鐘要從學校走回他家，我看我也走不到，但她父親就會這樣子要求，然後我也有去跟他父親溝通過，但她爸說：老師我也沒辦法我也只能這樣要求我的小孩，他父親也跟我抱怨過被霸凌者的母親太誇張，就是因為都住同一個社區，被霸凌者母親找人要去講之類的。」(A-0601)，一般的成人做不到的事情但卻要求小孩子做到，做不到可能就會遭受父親的打罵，所以 B 就對父親更不能諒解，在這需種種的因素之下，B 對家庭的依附感就更加的削落，認為家庭對他來說並不是溫暖的，在外的個性也深受父親的影響，受訪者也有提到：「因為霸凌的那個人他的舉止比較像是那種大姊大，在班上就是比較江湖味，肢體動作很大，她覺得依附他，是有靠山的樣子。」(A-0103)這是造成霸凌者個性如此的淺在因素。又在第二次訪問時得知：「他姐姐的國中有打電話給我們說他們家裡很有問題，是有關於他父親性騷擾他們家三個女兒。」(A-0115)「父親脅迫自己的女兒做不太好的事，就像是拍裸照，所以他們家的家庭狀況是真的不好，他們母親也是一整個很悲觀的感覺。」(A-0202)這方面受訪者沒仔細的說明，但可以得知的是霸凌者的家庭組織有很嚴重的問題，組織的結構可以說是很不完整但父親又很管教小孩，可能因此造成孩子們的強烈反彈，但為什麼小孩仍不透由社會局得到保護的措施呢？原因歸咎於孩子們都想陪在母親身邊；因為母親，所以他們還願意留在這個家庭當中，第二次訪談中有提到：「...社會局用強制安置的機制，他們只要一通電話就能離開他父親，結果他們三個好像是因為他們母親而留下來，因為母親沒有辦法離開父親，所以霸凌者的家庭背景是非常複雜。」(A-0116)經由受訪可強烈的知道孩子們的想法，但在這種家庭組織及不完善更造成霸凌者的個性上有極大的偏差行為，很多不合理的行為在他眼裡都覺得是合理的，這是因為霸凌者的父親從小到大就對孩子們這樣的管教。

有上述的霸凌者家庭背景可以得知，霸凌者在一個不健全的家庭中成長，導致她有些與一般學童不一樣的行為模式與生活習慣，這都是從小在父親及母親的教養過程中所被影響的，像是他的個性較為海派，以及對自己不喜歡的事情就會反抗的偏差行為，我們都能從家庭教育中發現，研究發現「家庭」是影響人類行為的第一個團體，就能由此霸凌者的家庭背景得知。

三、雙方關係、小團體間相處模式及霸凌過程

受凌者 A 為單親家庭，在小五時轉學至受研究國小交由母親撫育，從原本熟悉的環境到完全沒有接觸極陌生的地方，心境轉換必有很大的衝擊。因為在原本學校 A 完全沒有朋友，以至於在轉來受研究國小時，對於人際關係非常害怕再回到以前的處境。

「我接這個班是六年級接的，這個被霸凌者是五年級下學期才轉來，轉來的時候她其實沒甚麼朋友，然後在此之前的輔導紀錄被霸凌者在原先新北市的學校，交友狀況跟用錢狀況就不是很好了，她母親就是因為怕這兩點會影響她之後的生活，就把她從她父親那邊要回來轉來這邊，希望他換一個環境改變。」(A-0104)

因此 A 在趁母親不注意時，偷拿走母親放在櫃子裡準備買冰箱的錢，放學時相約同學 B、C、D 至學校附近便利商店購買商品，並由 A 付錢；其中 B 個性屬較強勢，常指使 A 付錢，A 因為擔心受到同儕排擠，因而繼續偷拿錢幫忙付帳。

「就沒想到這影響還在，就變成有個陰影在那邊，所以她就想我就用之前的方法用錢買朋友阿，所以才會發生四月份的時候每個早上都花很多錢，我算過那個發票的金額最多一天一個早上花了一千多塊，然後我就拿著那張發票問他，我說你怎麼會 4 月 18 日花了 800 塊，

4月15日花了500塊，你這些錢哪裡來的，受凌者就說沒有阿那些錢是阿伯、叔叔給他的，那我聽一聽，好，我都相信，你這樣前前後後加起來，那個數字我有算過兩、三個禮拜下來，也有一、兩萬塊，他這樣花每天花大概一千多塊，不是只有早上是連下午回去他們都一整群，霸凌者跟被霸凌者去7-11買東西，甚至有時候假日出去玩幹嘛的，也是叫被霸凌者付錢就對了。」(A-0105)

「直到某天班導師到便利超商時買東西時，才被便利超商的店員告知此種情形，請老師留意，後來A的姐姐就來到學校告知導師家中錢被偷，所有的事才東窗事發。B、C、D在班級上因為個性相似是常玩在一起的朋友，彼此間組成一個小團體，下課常相約一起走回家、在放假時一起出去玩，A在小五轉學過去並融入團體。在團體中，B為個性較強勢經常出面主導大家，A害怕不遵從B的指示會再度被排擠，因此做出偷錢請客的舉動，想要因而獲得友情，如果說他沒有用金錢去支持這個霸凌的這個人的話，他覺得沒有安全感。」(A-0103)

團體中女同學C為基督教徒，家庭健全、背景單純，霸凌事件發生後，C的父母堅持相信女兒不會做出霸凌的行為，認為這是同學間的互動在玩樂而已，霸凌事情告一段落後便搬家離開此學區，脫離原本的生活圈。

「那個基督徒，他們家就是比較單純，然後我跟他的父親母親都分別聊過，那他們因為都是很虔誠的基督教徒，他認為她女兒講的話是真的，所以就相信他，他們也覺得很納悶，因為他們覺得只是小朋友在玩，被霸凌者的母親就一直要扯到錢的問題，她就說因為我們家境不好，我相信我女兒不會做這樣的事情，她女兒確實是那種會湊熱鬧的在旁邊跟著的。」(A-0118)

「另一位女同學D在家中屬於爸媽較寵愛的女孩，因為父親工作關係及母親生活習慣問題常因為等父母親回家才睡覺，因此在上學日總是睡過頭導致遲到，經常由班導師打電話關心，才由父親匆忙將D送來學校。另外，D在團體中與受凌者A是最為要好的朋友，兩者的個性較相像，都是屬於隨性、沒什麼主見的人，下課時兩人常相約出去聊天。第三個參與者是這個小朋友的個性是公主型的小朋友，這個小朋友是跟被霸凌者最要好的，他們不管畢業旅行出去玩他們都是同一組，我個人覺得被霸凌者的個性是很需要朋友所以他能夠為朋友做的他都會去做。」(A-0121)

但在發生霸凌事件後，調查過程中卻爆出同學D曾向受凌者A借過相機，卻遲遲尚未歸還，事情東窗事發後A母親向D討回相機，D歸還相機後卻未連同相機裡的記憶卡一併歸還，因而衍生出案外案。

「這個小公主的學生跟被霸凌者還因為這件事牽扯出一個案外案，就是畢業旅行的時候被霸凌者有借這個小公主照相機，但這個照相機是被霸凌者姐姐的，這小公主一直沒還，被霸凌者卻都沒有跟老師通知，直到事到臨頭了才會講出來，甚至不是他講，而是她母親、姊姊來學校反應，小公主才把相機還給被霸凌者，但相機裡頭的記憶卡卻沒還，所以被霸凌者的母親一直叫小公主的家長把記憶卡還給他們，還有以前叫被霸凌者付的所有錢都還給她。」(A-0123)

雖然爆發了霸凌事件，導師為了更清楚調查事情經過也曾限制A、B、C、D不能聚集在一起，但並沒有什麼成效，在班導師沒有注意的情況下他們又會聚在一起，調查事情的經過在詢問他們時，他們又好像彼此有事先說好，不論班導問了什麼總是問不出些什麼重要答案，導師對此也是非常頭痛，無法調查出事情的原因。

「我們花很多時間去問他們，都沒有結果，他們就是異口同聲的說沒有，但我很清楚他們四個都是在說謊騙我，這我很清楚，我最後有提醒他們說：『我知道你們都在騙我，都沒有跟我說實話，我能做的事情就是把這問題累積到很大很大之後一次爆發，因為你們都沒有對自己坦白』。」(A-0505)

最後，學校成立專案小組投票通過此事件為霸凌事件，並且深入調查，但事情發生時已經接近畢業階段，雖然對於人際關係的相處有進行輔導，可是畢業後就沒有繼續追蹤，因在

教育局留有備案，國中老師也曾致電關心。

「因為他們那時候發生的時候已經六月多了，當事後他們在接受完調查之後，也是會有一些在輔導上就是說可能以後對於同學之間人際關係的建立都還是有做輔導，那後續的追蹤部分就沒有，因為他已經畢業了，就是已經到國中去了，不過這個霸凌的事件還是有到國中那邊去，就是有讓國中老師了解他們之間曾經有這個事情發生這樣子，所以輔導這一塊是比較沒有，因為小朋友當時已經快畢業了。」(A-0701)

此個案發生於受研究國小五年級的班級，探討出此種霸凌現象為一種關係層面所導致的金錢霸凌，因受凌者不正確的金錢價值觀及害怕沒有朋友的壓力，助長了霸凌者的作為，再由家庭層面來深入探討一家庭功能不健全、無法彰顯家庭教育功能，都很有可能導致孩童行為的偏差。

四、綜合討論

校園霸凌經常是同學間權力不平等所造成，然而霸凌的定義也經由時間有所不同，根據學者張信務在 2007 年發表的理論：「霸凌指的是孩子們間權力部平等的欺凌或壓迫。」與此事件相輔的原因是，霸凌者及受霸凌者在權利方面就有明顯的階級的模式，霸凌者常藉由上位者的口氣以命令的口吻向受霸凌者要求付錢或者做甚麼事情等等；再者兒福聯盟引用挪威學者 Olweus 在 1994 年發表的研究理論：「『霸凌』專指一個學生長時間、重複地被暴露在一個或多個學生的負面行動中，並進行欺負、騷擾，或被鎖定成為出氣筒的情形，即為霸凌，且按照欺凌手段、方式的不同，大致可區分為關係霸凌、言語霸凌、肢體霸凌、性霸凌、反擊型霸凌、網路霸凌六大類。另依照霸凌對象的不同，可分為霸凌兒童、受凌兒童、旁觀者三類。」，藉由事件可以具體的得知出他們的關係屬於霸凌兒童、受霸凌兒童及旁觀者，且霸凌事件較屬於關係上的霸凌及言語上的霸凌，這部分就可以探討他們應該的關係上有很多不同的因素所構成這段友誼，此個案可經由平常霸凌者以命令口吻指派霸凌者在超商付錢可看見，雖然受霸凌者沒有明顯的反抗意識，但這些話就足以構成所謂的言語霸凌；再者由霸凌者常講說如果不付錢就不跟你好、不陪你回家、不當你朋友等，又能構成所謂排擠同儕的關係霸凌，單一事情其實就能夠變化成多種型態的霸凌等，霸凌關係中有提到一個角色屬於旁觀者，雖然渠等並未對受霸凌者有實質上的霸凌行為，但對於霸凌者在霸凌受霸凌者時，他們沒有向師長報告、也沒有阻止這類行為之發生，在很淺的影響力中，還是能影響到受霸凌者的心理及情緒等方面的不穩定等之情況，此與挪威學者的理論比中相符。

學者 Olweus (1987) 認為，下列的因素與霸凌事件有密切關聯：「一、親子間負向的態度；二、過度懲罰；三、視身體的攻擊為一種社會可接受的方式；四、父母間的負向關係；五、孩童本身的氣質。」分析上述因素可從個人特質層面、心理角度領域，或由家庭結構因素，或從社會結構範疇，皆能針對暴力犯罪之發生提出一定之解釋。在個案中，霸凌者 B 在家庭中受到的對待，皆處於負面，父親為更生人且常使用體罰來教育子女，母親也無能為力處於弱勢，因此造成 B 性格上較為強勢，因害怕被傷害而對他人產生攻擊性的保護自我行為，且家中經濟狀況較差，恰好與使用不正當的方法交朋友的 A 發生了金錢方面的關係霸凌。受凌者 A 的家庭背景也是不健全的狀態，父母親離異，小學五年級才轉學交由母親扶養，母親的經濟能力又比父親來的弱勢，因此在 A 的心境調適上也出現了許多問題，按控制理論的解釋，A 依附於父母、附著於學校上都沒有明顯的作為，因為父母離異且又中途轉學，A 失去這兩大附著點，因此對於同輩團體更產生了種種依賴，害怕在團體裡得不到認同，因而導致了此種偏差行為。綜合以上論述，家庭之間的教育、對待方式等，可能與孩童在表現行為方面有一定的影響。

Macooby&Martin (1983) 提出家庭危機因素，研究發現父母管教方式、親子關係、家庭衝突、直（間）接暴力受創經驗、手足關係與霸凌行為有顯著相關。施暴導致高衝突家庭環境的父母成了孩子攻擊行為的模仿對象，導致孩子成為同儕間霸凌者的機率升高；此外，慣

用情感威脅、無視子女感受及抽離親情的家長，易使孩子涉入關係霸凌。研究發現，受凌者家庭因父母離婚，導致其性格孤僻、怪異，對朋友依賴性過高，導致朋友對他金錢方面予取予求，使受凌者出現有用金錢買朋友的偏差行為；霸凌者家庭背景有家暴因素，與上述結果相同導致霸凌者對父親有強烈的對抗性，跟同年級小孩比起較容易對他人產生不信任感並較具有攻擊性，且施暴導致高衝突家庭環境的父母成了孩子攻擊行為的模仿對象，導致其成為霸凌者的機率提高許多。

李宗勳（2011）個人危機因素提出受害的孩子多屬沒有朋友或同儕支持的落單者，就是這種弱勢關係才讓他被選擇為霸凌對象。本研究與上述結果相同為受凌者因為是轉學生，對班級的適應能力差，沒有朋友同儕支持的落單者易有被霸凌行為的產生。

研究發現也指出，符合 Olwe (1984) 研究霸凌行為與個人氣質、社會認知技巧、沮喪—攻擊連結、社會支持與否及是否有吸菸、喝酒等偏差行為的特質有關。易怒、適應力差的孩子較易出現霸凌行為；缺乏同理心及認同暴力行為的孩子，不會顧及他人的感受而容易成為霸凌者；此外，沮喪—攻擊連結理論指出霸凌者欺負同儕的行為，是為紓緩因課業、生活挫折所形成的壓力，而成為行動攻擊者；霸凌者在班級裡個性較為強勢、易怒，與上述結果提到相同個人因素中易怒、缺乏同理心及認同暴力行為的孩子，不會顧慮他人的感受而容易成為霸凌者，攻擊連結理論指出霸凌者欺負同儕行為，是為紓解生活挫折所形成的壓力，進而成為行動攻擊者。

伍、結論與建議

一、結論

校園霸凌事件的產生與家庭背景存在著相對的關係。研究個案中，不管是霸凌者或被霸凌者的家庭關係都較為不穩定，在特殊的家庭成長環境下可能會給孩童帶來不正確的行為學習，因而導致心理上的偏差觀念。社會快速的變遷、網路世界的普及、家庭結構的改變，使學生的價值觀也可能會受到整個大環境的影響，不僅只是單向的刺激而是受多方的因素；另外，受霸凌者在個案中並不是處於弱勢的一方，但因父母親離異，受凌者的撫養權從父親轉移至母親，因此不得已的轉學，受凌者來到陌生的環境後，為尋求同儕的認同，採用不正確的方式（金錢換取友情），因而助長了霸凌者的行為，進而產生霸凌事件。

又家庭功能如果無法彰顯其功用，孩童在初級社會中則不能有效學習正確的價值觀，對於在學校團體生活中容易發生適應不良、排斥上學等現象；嚴重者，可能導致校園霸凌的產生，國小中高級學生之校園霸凌行為，也會因家庭背景變項的不同而有所差異，霸凌者的身體心理狀況因家庭教育功能因素而造成霸凌他人的危險因子，例如：威嚇、領導同儕照自己的方式來行動，以同儕關係所造成的壓力，形成霸凌行為，以及受凌者所表現的行為中，害怕人際關係變差之因素影響增長霸凌者的行動，如果以事先深入了解輔導霸凌者為家庭背景較複雜之學生、受凌者為轉學生，以預防霸凌事件發生，即可以減少許多不必要的程序及節省不必要的成本支出，把損害的利益減至最低，有助於降低校園暴力之肇生。

二、建議

本文發現受凌者與霸凌者發生偏差行為的因素為三項危機理論，該危機因素可分成學校、家庭、個人三大面向，學校危機因素包括：師生關係、同儕品質、校園連結、校園成績表現；家庭危機因素包括：父母監督、親子關係、家庭社經地位、家庭衝突、家庭結構；個人危機因素包括：性別、年紀、生氣特質、衝動控制、暴力態度、毒品使用、吸煙/喝酒的偏差行為、直接暴力受創經驗、間接暴力受創經驗。以此為基底，質化分析學校、家庭、個人三大危機因素與臺灣校園霸凌行為之關聯性，並給予防治霸凌政策因應處理之建議。

(一)對霸凌防治政策的建議

1、依霸凌特色及影響因素，掌握霸凌防治 5 大基本原則。

個案研究發現霸凌行為並非只有單純的肢體、言語霸凌更多的是關係霸凌，此種霸凌行為發生於無形之中，藉由排擠、無視、取笑他人等等都屬與關係霸凌，因此提出依照霸凌行為的特色及影響因素之霸凌防治的五大基本原則。

因此，推動霸凌防治必須建立在實證研究上，首要應瞭解霸凌特色及其影響因素，並依此掌握防治五大基本原則方能克竟其功。

(1)確認霸凌防治是教育問題，以「教育為主，法律為輔」為處理原則。

(2)霸凌防治要從物理環境與心理環境的同步改善做起。

(3)霸凌防治需以主題教學為主，宣導活動為輔。

(4)霸凌防治需強調加害者偏差與不法行為，避免歸罪被害者。

(5)利社會行為實踐重於認知學習，同理心培養體驗活動優於知識傳授。

2、霸凌防治效果性國小優於國中，急迫性國中高於國小，因此國家層級的霸凌防治對象要兼顧國民中小學。

個案的學生是就讀國小六年級，藉由此霸凌事件後的善後及修正其行為，能對個案有警惕效果並提早預防其進入國民中學後再出現霸凌現象，從國民小學就給予有效且完善的校園霸凌防治觀念，預防大於搶救。

(二)對學校層級與班級層級推動霸凌防治措施的建議

個案受凌者應為轉學生朋友較少因此產生「利社會行為的文化氛圍」，藉由金錢給予來換取朋友的陪伴，因此霸凌者藉由此心態變本加厲的向受凌者索取金錢。個案也關係到旁觀者效應，當霸凌者向受凌者要求物品時身邊有許多旁觀者，這些旁觀者對霸凌行為默默不語，因此個案研究發現這些問題，提出建議學校層級推動霸凌防治措施的建議。

1、提升學校監控力，避免霸凌事件發生，以收消極預防效果。

個案研究發現，此事件爆發並非教師職員發現而是受凌者母親親自來學校提出問題，這表示學校各層級的監控力不足，直到東窗事發才發現霸凌行為，因此提出提升學校監控力，避免其他霸凌事件發生。其具體措施包含在管理人員的專業強化方面，則主要在強化教師與學校行政人員的反霸凌專業知能、加強課堂與下課時間的巡查機制、霸凌熱點的掌握與管理、禁止霸凌校規與班規的聯合宣導與執行、建立課後與當地員警機關或校外會等單位巡查聯繫網絡等項。

2、增加社會、學校、家長、教師方面對霸凌之因應防治策略

霸凌高風險學生(如：社會控制功能疲弱學生、問題行為症候群學生)的掌握則首要在強化教師班級經營，教師應營造同理關懷合作互助的班級風氣，讓學生在班級中有安全感及歸屬感。其次為增進教師辨識高風險學生的能力、建立霸凌高風險群學生資料並及早介入輔導等。個案研究發現霸凌者及受凌者的家庭背景中都有許多問題，導致其有不正常的偏差行為，因此需要社會、學校、家長、教師各方面的全力的配合，才能有效且完善的實施校園霸凌防治政策。

Campus Bullying: A Case Study of Students from Third through Six grade of an Elementary School in Taoyuan

Wang, Po-Chi & Liu, Yu-Wei

Associate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Criminal Justice, Ming Chuan University &

Assistant Professor, the department of Law, National Defense University

Abstract

The purpose of this study is to explore the experiences of bullying in school during childhood and adolescence and to understand their mentality and adaptability in the face of bullying through the perspective of mentoring process. Through in-depth interviews, we have analyzed the bullying incidences in Taoyuan City in order to understand the background and causes of bullying. The findings are as follows: First, bullying behavior is not only a simple body or verbal bullying, since the relationship of bullying is even more serious. Second, students' vigilance contributes to prevent the phenomenon of recurring bullying. Third, improving school control can avoid further bullying incidents. Fourth, there are many problems in the family background of the bully and the victim, resulting in abnormal deviations. Therefore, it requires the full cooperation of all sectors of society, schools, parents and teachers. Fifth, the family can avoid victim's extreme tendency to think. Sixth, when the bullying behavior appears, there are many onlookers around, these bystanders silently contribute to bullying behavior. Therefore, when case studies discover these issues, it is suggested that the school level should promote bullying prevention and control measures.

Keywords : bullying, risk factor, bystander effect, mentor, campus.

參考文獻

一、中文部分

- 江牧橙(2013)。從開始到停止，不只是你看的-青少年從受凌到霸凌的生命故事。國立臺灣大學社會科學院社會工作學系碩士論文。
- 李政賢(譯)(2009)。訪談研究法(原作:I.Seidman)。(臺北：五南)(原著出版年：2006)
- 李宗勳(2011)。以治理理性提升網絡治理能量之研究—以校園霸凌防護網絡為例。警察行政管理學報。
- 林淑娟(2013)。班級氣氛、同儕關係對校園霸凌影響之研究。東海大學公共事務碩士在職專班碩士論文。
- 林淑惠、陳蕙安、張玲瑜、吳紋如、蔡育穗、陳細珍(2015)。探究受霸凌國小學童之處理策略。
- 林雅萍(2011)。國中校園學生霸凌現象之個案研究：以丁丁國中為例。
- 林萬億、王靜惠(2010)。學校社會工作進入校園。(臺北：五南出版)。
- 邱靖惠、蕭慧琳(2007)。臺灣校園霸凌現象與危機因素之解析。
- 兒童福利聯盟(2009)。臺灣校園霸凌現況與危機因素之解析。
- 兒童福利文教基金會(2014)。2014年臺灣校園霸凌現象調查報告。
- 余貞誼(2005)。質性研究如何進行深度訪談與建立互信關係。
- 何介邦(2013)。中市高年級學童受霸凌之壓力反應與因應對策之研究—以保護因子與危險因子為調節變項。
- 柯心譯(1995)。校園暴力：別讓孩子成為沉默的受害者。
- 胡幼慧、姚美華(2008)。質性研究：理論、方法及本土女性研究實例，117-132。(臺北：巨流)。
- 徐秋芳(2010)。國小學童依附關係、衝動性格與遭受關係霸凌之相關研究。國立新竹教育大學教育心理與諮商研究所碩士論文。
- 徐芊慧(2009)。桃園縣國中生成校園霸凌行為影響因素模型之研究。中央警察大學中央犯罪防治研究所碩士論文。
- 陳昭穎(2014)。修復式正義應用於處理校園霸凌事件之實施過程與評價。中央警察大學犯罪防治研究所碩士論文。
- 陳淑卿、陳國彥(2016)。由變調「安全校園」淺談校園霸凌。
- 許立宏(2013)。運用防治校園霸凌法治教育動畫實施反霸凌統整教學之行動研究-以國小六年級為例。大葉大學管理學院碩士論文。
- 黃士豪(2014)。國小高年級學生家庭管教態度與霸凌行為關係之研究。世新大學資訊傳播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 張晏漂(2015)。兒少時期校園霸凌事件受害者的復原歷程。玄奘大學社會福利與社會工作學系碩士論文。
- 張信務(2007)。營造友善校園-「從去霸凌開始」。北縣教育，61，31-35。
- 楊宜學(2009)。臺南市國小高年級學生校園霸凌行為之研究。國立臺南大學教育經營與管理研究所碩士論文。
- 劉忻懼(2009)。國小校園霸凌現況與防治需求調查研究-以雲林縣為例。國立中正大學犯罪防治研究所碩士論文。
- 蔡秋菊(2012)。從師生觀點探討學校文化對霸凌防治策略與霸凌行為之影響。東海大學公共事務碩士專班碩士論文。
- 潘淑滿(2003)。質性研究：理論與應用。(臺北：心理)。
- 賴瑞坤(2012)。父母管教方式、涉入線上遊戲與國小高年級校園霸凌行為之關聯研究-以嘉義

縣為例。國立中正大學犯罪防治研究所碩士論文。

蕭媚蓮(2009)。國小高年級學童學校人際關係對校園霸凌行為之影響。靜宜大學社會工作與兒童少年福利學系碩士班碩士論文。

畢恆達 (2008)。詮釋學與質性研究。質性研究：理論、方法及本土女性研究實例，21-36。

二、外文部分

Catalano, R., & Slee, P. (Eds.), A natural of school bullying: A cross national perspective (pp.7-27). London, England: Routledge.

Olweus, D. (1994). Bullying at school: What we know and when we can do.

Forero, R., McLellan, L., Rissel, C., & Bauman, A. (1999). Bullying behaviour and psychosocial health among school students in new south wales, australia: Cross sectional survey. BMJ, 319 (7206)

Maccoby, E.E. & Martin, J.,A.(1983). Socialization in The Context of the Family: Parent-child Interaction. In E. M. Hetherington (ed.), Handbook of Child Psychology

Olweus, D. (1999). Sweden. In Smith, P. K., Morita, Y., Junger-Tas, J., Olweus, D,

Olweus,(1987).Schoolyard bullying:Grounds for intervention.School Safety.

Olweus,D. (1984) .Development of stable aggressive reaction patterns in males.In R.J.Blanchard & D.C. Blanchard (ED) .Advance in the study of aggression.